

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 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淄办发[2004]年1号文件《关于加快推进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和淄办发[2017]年70号文件《关于对淄办发[2004]年1号文件部分规定予以修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2017年12月31日前按规定实行社会化管理服务且缴清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的企业退休人员继续享受40元补贴，其中40元补贴包括15元开发城市补贴、25元水电补贴。自2018年1月起，企业退休人员继续享受上述补贴不再从企业社会养老保险基金中支付，改由同级财政负担。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每月及时足额为享受该补贴的企业退休人员发放40元补贴，推动全市企业改革，减轻企业负担，推动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健康发展。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

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项目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以项目支出是否合理、是否有明确的文件依据为原则。采取评委会综合评价的方法。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项目决策	15	项目目标	5	目标内容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目标明确（1分），目标细化（2分），目标量化（2分）
		决策过程	5	决策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报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1分），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决策程序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1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1分），项目调整履行相应手续（1分）
		资金分配	5	分配办法	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	办法健全、规范（1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分配结果	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1分）
项目管理	1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到位时效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及时到位（2分），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1.5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1分）
		资金管理	5	资金使用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虚列（套取）扣1-3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截留、挤占、挪用扣1-2分，超标准开支扣1-2分
				财务管理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严格执行制度（1分），会计核算规范（1分）
		组织实施	5	组织机构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1分）
				管理制度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2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2分）
项目绩效	70	项目产出	20	产出数量	受企业退休人员40元补贴人数	产出指标得分报据年初设定的产出目标实现程度测算
				产出质量	企业退休人员40元补贴落实率	
				产出时效	补贴发放及时率	
				产出成本	发放企业退休人员40元补贴金额	
				社会效益	改善企业退休人员生活状况，减轻企业	

			30		负担	
				可持续影响	促进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企业退休人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得分根据年初设定的满意度目标实现程度测算
总分	100		100			

(三)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业务科室准备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文件依据及其他业务资料，规划财务科提供支付原始资料。

2. 组织实施

(1) 规划财务科负责编制考评实施方案，拟定考评计划，并提出处理考评结果的应对措施，供考评委员会决策。

(2) 由局党组成员及各项目科室科长组成考评委员会。

(3) 各项目主要负责人撰写项目实施报告。

(4) 考评组成员对项目立项依据、项目实施过程预期、项目目的等进行评价。

(5) 规划财务科负责收集、汇总所有考评结果，编制考评结果一览表，报考评委员会审核。

(6) 考评委员会对重点结果进行讨论和平衡，纠正考评中的偏差，确定最后的评价结果。

3. 分析评价

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项目符合政策文件要求，立项

合理，资金核算准确，符合立项要求。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采取据实申请、按需申请的方式进行拨付，项目资金到位及时。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支出 1017.65 万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下达的预算及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文件规定申请资金，在资金的落实过程中，业务科室对企业 and 个人的发放资格进行严格审查，确保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资金合理、合规执行。

（二）项目实施情况

1. 项目组织情况

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项目由企业养老保险科负责，企业养老保险科负责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的具体发放资料的审核和统计工作。

2. 项目管理情况

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项目严格按照上级文件申请资金，立项规范。能够达到明确的绩效目标，资金及时下达后，能够保证资金的规范落实。

（三）项目绩效情况

1. 项目经济性

按月逐笔精确核算补贴金额，确保补贴按时拨付至企业退休人员个人账户中，实现了补贴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合理性。

2. 项目的效率性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按月支付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

（2）项目完成质量

能够保证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正确发放。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补贴在规定时间内全部拨付完成。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推动全市企业改革，减轻企业负担，推动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健康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得分
项目决策	15	项目目标	5	目标内容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5
		决策过程	5	决策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报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2
				决策程序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3
		资金分配	5	分配办法	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	2
				分配结果	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2
项目管理	1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3
				到位时效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2
		资金管理	5	资金使用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3
				财务管理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2
		组织实施	5	组织机构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1
				管理制度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4
项目绩效	70	项目产出	30	产出数量	受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人数	49.8
				产出质量	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落实率	
				产出时效	补贴发放及时率	
				产出成本	发放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金额	
		社会效益	20	社会效益	改善企业退休人员生活状况，减轻企业负担	
				可持续影响	促进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企业退休人员	17.8		
总分	100		100			97.6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建议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可以按月及时拨付至个人账户。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规范使用资金，严把审核关。严格按照淄办发[2017]年 70 号《关于对淄办发[2004]年 1 号文件部分规定予以修改的通知》文件规定，明确企业退休人员 40 元补贴支出的范围、标准、审核、拨付程序，以及每一个工作环节的审核时限和与享受其他政策的衔接等，确保资金安全、及时拨付到位。

（二）存在的问题

因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与 40 元补贴通过不同渠道发放，有时 40 元补贴发放晚于养老金发放，导致产生部分投诉。

（三）建议

优化申报发放流程，及时做好资金拨付，严肃工作纪律，落实好工作责任，强化工作措施，优化资金管理体制机制，落实好专项整治各个环节的工作任务，加强内部风险防控，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规范使用，防止错发、漏发。

张店区技师补贴 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张店区技师补贴由张店区首席技师津贴和张店区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津贴组成。张店区首席技师，是指在生产一线从事技术技能工作，具有高超技能水平、良好职业道德、丰富实践经验、贡献比较突出，在全区本行业、领域中影响带动作用大、得到广泛认可的优秀高技能人才。张店区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指长期在我区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各学科、领域和经济、社会发展各行业专业技术岗位上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业技术人员。根据《张店区首席技师选拔管理办法》(张政办发〔2021〕5号)规定，张店区首席技师每1年选拔一次，每次选拔10名左右，每届管理期限为3年，自批准之日的次月起开始计算。张店区首席技师津贴根据第四章第十条“张店区首席技师在管理期内，每人每月享受区政府津贴500元人民币”要求进行发放。根据《张店区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选拔管理办法》(张政办发〔2021〕6号)规定，张店区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每年选拔1次，每次选拔10名左右，管理期限为3年，自批准之日的次月起开始计算。张店区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津贴根据第四章第十四条“张店区有突出贡

献的中青年专家在管理期内,享受每月 600 元的区政府津贴”要求进行发放。

(三)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实施人才项目评选,加快我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提高技能人才的整体素质和社会地位,营造技能人才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努力营造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社会环境,充分调动广大专业技术人员和技能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地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 项目绩效评价目的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当前人才发展需要及我区发展实际,项目资金预算是否合理。

(二) 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以项目支出是否合理、是否有明确的文件依据为原则。采取评委会综合评价的方法。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项目决策	15	项目目标	5	目标内容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目标明确(1分),目标细化(2分),目标量化(2分)
		决策过程	5	决策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报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1分),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决策程序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1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1分），项目调整履行相应手续（1分）		
				资金分配	5	分配办法	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	办法健全、规范（1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分配结果	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2分）
项目管理	1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到位时效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及时到位（2分），未及时发现但未影响项目进度（1.5分），未及时发现并影响项目进度（0-1分）		
		资金管理	5	资金使用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虚列（套取）扣1-3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截留、挤占、挪用扣1-2分，超标准开支扣1-2分		
				财务管理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严格执行制度（1分），会计核算规范（1分）		
		组织实施	5	组织机构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1分）		
				管理制度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2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2分）		
项目绩效	70	项目产出	20	产出数量	补贴技师人数	产出指标得分根据年初设定的产出目标实现程度测算		
				产出质量	补贴发放到位率，每人发放标准（元/人）			
				产出时效	津贴发放完成及时率			
				产出成本	全年发放补贴数额			
		30	社会效益	实现我区人才有效管理数量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增长				
			可持续影响	提高各类人才对我区人才工作的认可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发放补贴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得分根据年初设定的满意度目标实现程度测算	
总分	100		100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业务科室准备技师补贴文件依据及其他业务资料，规划财务科提供支付原始资料。

2. 组织实施

(1) 规划财务科负责编制考评实施方案，拟定考评计划，并提出处理考评结果的应对措施，供考评委员会决策。

(2) 由局党组成员及各项目科室科长组成考评委员会。

(3) 各项目主要负责人撰写项目实施报告。

(4) 考评组成员对项目立项依据、项目实施过程预期、项目目的等进行评价。

(5) 规划财务科负责收集、汇总所有考评结果，编制考评结果一览表，报考评委员会审核。

(6) 考评委员会对重点结果进行讨论和平衡，纠正考评中的偏差，确定最后的评价结果。

3. 分析评价

张店区技师补贴项目符合政策文件要求，立项合理，资金核算准确，符合立项要求。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张店区技师补贴项目采用每年集中发放一次的方式进行拨付，项目资金到位及时。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张店区首席技师选拔管理办法》(张政办发〔2021〕

5号)规定,张店区首席技师在管理期内,每人每月享受区政府津贴500元人民币,我区2023年区首席技师为12人,共支付资金7.2万元。根据《张店区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选拔管理办法》(张政办发〔2021〕6号)规定,张店区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在管理期内,每人每月600元的区政府津贴,我区2023年区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为13人,共支付资金9.36万元。2023年张店区技师补贴共支付资金16.56万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下达的预算及区首席技师、区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文件规定申请资金,在资金的落实过程中,业务科室对资金发放人员资格进行严格审查,确保技师补贴资金支出合理、合规。

(二) 项目实施情况

1. 项目组织情况

张店区技师补贴项目由局人才开发科负责,在区首席技师、区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人员的确定中,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选拔流程和补贴的发放标准。

2. 项目管理情况

张店区技师补贴项目严格按照上级文件申请资金,立项规范。能够达到明确的绩效目标,资金及时下达后,能够保

证资金的规范落实。

（三）项目绩效情况

1. 项目经济性

一年一次性发放精确核算补贴数额，确保补贴资金按时拨付至个人账户中，实现了区技师补贴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合理性。

2. 项目的效率性

（3）项目的实施进度

每年一次性发放技师补贴。

（4）项目完成质量

补贴发放按照标准规范执行。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3）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技师补贴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全部拨付完成。

（4）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张店区技师补贴项目是为了加快我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提高技能人才的整体素质和社会地位，营造技能人才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大力实施人才强区战略，进一步做好高层次创新型中青年领军人才的选拔培养工作，努力营造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社会环境，充分调动广大专业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地为全区经

济社会发展服。

六、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得分
项目决策	15	项目目标	5	目标内容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5
		决策过程	5	决策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报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2
				决策程序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3
		资金分配	5	分配办法	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	2
				分配结果	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3
项目管理	1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3
				到位时效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2
		资金管理	5	资金使用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3
				财务管理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2
		组织实施	5	组织机构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1
				管理制度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4
项目绩效	70	项目产出	20	产出数量	补贴技师人数	48
				产出质量	补贴发放到位率，每人发放标准（元/人）	
				产出时效	津贴发放完成及时率	
				产出成本	全年发放补贴数额	
		社会效益	30	社会效益	实现我区人才有效管理数量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增长	
				可持续影响	提高各类人才对我区人才工作的认可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发放补贴对象满意度	20		
总分	100		100			98

七、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建议技师补贴可以按年度及时拨付至个人账户。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规范使用资金，严把审核关。严格按照张店区《首席技师选拔管理办法》（张政办发〔2021〕5号）《张店区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选拔管理办法》（张政办发〔2021〕6号）文件规定，明确技师补贴支出的范围、标准、审核、拨付程序，以及每一个工作环节的审核时限和与享受其他政策的衔接等，确保资金安全、及时拨付到位。

（二）存在的问题

因个人发展需要，个别张店区首席技师和张店区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在管理期内会调往外区县工作，不再符合发放津贴的条件，这就要求在年度考核工作中要加强审核，避免出现错发事件的发生。

（三）建议

优化申报发放流程，及时做好年度考核管理，严肃工作纪律，落实好工作责任，强化工作措施，落实好各个环节的工作任务，加强内部风险防控，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规范使用，防止错发、漏发。